



清華大學

全球事務處 國際學生組
30013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
Email: dis@my.nthu.edu.tw
TEL: 886-3-5162453
FAX: 886-3-5162467

學期交換生(大陸/香港/澳門)

申請應備文件

申請資料清單：

1. 郵件送出前，煩請核對下列文件及存檔格式是否符合
(1-4 項為申請入台證，5-7 項為清大系所審查，另有 2 份以學校為單位之共同文件)
2. 每年春季學期收件截止日為 **10 月 30 日**，秋季學期收件截止日為 **4 月 30 日**。
 - (1) 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地區申請書(word 格式，檔名為校名-申請人姓名-immigration)
 - (2) 身分證正反面掃描檔 (jpg 格式，檔名為校名-申請人姓名-id)
 - (3) 個人彩色照片掃描檔 (jpg 格式，檔名為校名-申請人姓名-photo)
 - (4) 原屬學校在學證明正本掃描檔 (jpg 格式，檔名為校名-申請人姓名-certificate)
 - (5) 清華大學交換生申請表 (word 格式，檔名為校名-申請人姓名-application)
 - (6) 原屬學校成績單正本掃描檔 (pdf 格式，檔名為校名-申請人姓名-transcript)
 - (7) 個人撰述及交流學習計畫書一份(pdf 格式，不超過 A4 紙 3 頁，檔名為校名-申請人姓名-curriculum)

備註：

1. 個人彩色照片需為最近一年、背景白底之彩色照片，圖檔請裁切多餘空白處，臉部占整張圖檔約為三分之二面積，並與所持身分證、通行證能辨識為同一人。
2. 在學證明開立日期請勿超過 3 個月前，以本學期為例，4/30 收件截止，預計 5/15 前資料上傳移民署，則開立日期為 2/15 以後方屬有效。
3. 在港澳讀書之陸生，入台證申請方式請比照上述文件辦理，另需繳交護照彩色掃描檔(jpg 格式，檔名為校名-申請人姓名-passport)，俟本校向移民署提出申請後，將通知同學到移民署港澳辦事處申請面談。
4. 香港/澳門同學不需填寫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地區申請書，但需繳交香港/澳門公民身分證及護照掃描檔(jpg 格式，檔名分別為校名-申請人姓名-id、校名-申請人姓名-passport)
5. 本頁為 checking list，送件時請先自我檢核，不需附上。